

中共泉州市国资委委员会文件

泉国资党委〔2020〕168号

中共泉州市国资委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共泉州 晋江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委员会 第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选举结果的批复

泉州晋江国际机场党委：

你党委《关于中共泉州晋江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委员会、第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选举结果的请示》（泉晋机委〔2020〕113号）收悉。按照《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现批复如下：

同意选举产生的陈东聆、黄剑峰、许党恩、李龙新、陈火斌、邱华、郑文灿、杨德立等8位同志为中共泉州晋江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委员会委员，陈东聆同志为中共泉州晋江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委员会书记；黄剑峰、许党恩等2位同志为中共

泉州晋江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委员会副书记。

同意选举产生的许党恩、吴灿辉、林宏芳、王雅芳、李祖植等5位同志为中共泉州晋江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许党恩同志为中共泉州晋江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

中共泉州市国资委委员会

2020年12月30日

抄送：市委组织部，驻委纪检监察组。

泉州市国资委党建科

2020年12月30日印发
